

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 意见落实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天健函〔2021〕3-336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1〕011391号，以下简称意见落实函）奉悉。我们已对意见落实函所提及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菱科思公司或公司）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如下。

一、关于客户新华三

申请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1）紫光集团子公司新华三报告期各期均为发行人第一大客户，发行人对其销售金额分别为76,560.33万元、91,083.49万元、121,078.42万元、65,973.61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84.79%、87.55%、80.00%、75.43%。（2）发行人受到新华三的邀请和带动，入驻浙江省海宁高新区新华三电子信息产业园拟实施“海宁中高端交换机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为新华三配套项目，优先为新华三供应中高端交换机，建成后全部产能配套给下游客户新华三。（3）2021年12月10日，紫光股份（000938.SZ）公告，确认北京智路建广联合体作为牵头方组成联合体对紫光集团实施战略重组。12月15日，紫光集团董事长赵伟国发布公开信，反对智路建广重组方案，并实名举报重组方案造成重大国有资产流失。

请发行人结合紫光集团破产重组和发行人募投项目建设最新进展，说明紫光集团债务违约及破产重组对新华三及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利

影响，并进一步完善相关风险提示。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意见落实函问题二）

（一）紫光集团破产重组和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最新进展

1. 紫光集团破产重组的最新进展

紫光集团管理人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公开披露如下信息：“紫光集团为化解债务风险，正在公开招募战略投资者，要求战略投资者应具备芯片产业和云网产业的管理、运营或并购整合经验，具备管理和运营紫光集团核心产业的能力，能够支持和促使紫光集团下属核心实体企业做大做强。”

2021 年 10 月 18 日，紫光集团公告，紫光重整案的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在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主持下召开。

2021 年 12 月 10 日，紫光集团管理人发布了《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战略投资者招募进展情况的公告》，确定北京智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建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牵头方组成的联合体为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战略投资者，依法与战略投资者推进重整投资协议签署及重整计划草案制定等相关工作。重整计划草案根据相关法律规定须提交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后方可生效。

2021 年 12 月 11 日，紫光股份公告称：接到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转发的清华控股《关于清华大学无偿划转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通知》，内容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出资人清华大学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与四川能投签署《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拟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将所持清华控股 100%股权划转给四川能投（以下简称本次划转）。关于本次划转，清华大学需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批复，四川能投需获得四川省国资委批复，此外本次划转还需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对本次划转事项的经营者集中审查（若涉及），本次划转相关审批事项是否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021 年 12 月 15 日，紫光集团股东北京健坤投资集团（以下简称健坤集团）发布了《关于紫光集团重整引进战投过程中涉嫌 734.19 亿国有资产流失的公开声明》，健坤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赵伟国对重整方案及紫光集团现场工作组组长钱凯和副组长范元宁提出质疑。声明中表示，重整方案将直接造成当期 734.19

亿元的国有资产流失，紫光集团国有资产的评估工作完全成了紫光集团管理人中某些人个人意志的结果。健坤集团已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通过邮局向中纪委、国务院办公厅纪检组、财政部纪检组、教育部纪检组就上述国有资产流失问题，对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进行实名举报，要求由财政部的专业国资机构对紫光集团的资产进行评估。

2021 年 12 月 16 日，紫光集团管理人发布了《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严正声明》，声明表示：“就健坤集团和赵伟国个人散布不实信息，企图干扰并影响紫光集团司法重整工作进程，管理人坚决反对，并将采取措施依法追究相关个人和单位法律责任。”声明还指出，过去几年中，赵伟国操纵紫光集团频繁通过巨额融资开展境内外并购扩张，导致负债规模过大，加之经营管理不善，紫光集团 2020 年爆发债务危机，现金流枯竭，无力偿还境内外巨额到期债务，集团和下属实体企业面临资产查封、账户冻结、融资枯竭等重大风险，企业经营陷入难以维系的严重困境。

12 月 17 日，紫光集团第一大股东清华控股在其官网披露了相关声明，指出健坤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赵伟国发布的内容不实，并强调将继续推进紫光集团司法重整工作。

12 月 20 日，赵伟国在接受媒体采访时称，针对此次重整计划，健坤集团的质疑主要集中两方面，“一是对股东价值归零的质疑，涉及到几百亿国有资产流失问题。另外一方面则是对重整战投方智路建广联合体投资能力的质疑。”

2021 年 12 月 20 日，紫光集团管理人公告称，为顺利稳妥推进公司司法重整程序，管理人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向北京一中院提交了《资产保全申请书》，请求北京一中院对清华控股和健坤集团所持有的紫光集团全部股权予以保全。

2021 年 12 月 29 日，紫光集团公告，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暨出资人组会议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召开，本次会议设立有财产担保债权组、普通债权组以及出资人组进行分组表决，各组均已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其中，出资人组由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和健坤集团两名出资人组成，两名出资人均投票同意《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管理人进一步介绍称，智路资本、建广资产已经就 600 亿元的现金出资向管

理人出具了全部出资承诺函，确保如期支付交易对价。其中，有 51 亿元由湖北科投提供，剩余 549 亿元由包括河北产投、珠海国资、长城资产等在内的联合体成员提供。资金来源方面，智路资本和建广资产的投资资金主要通过设立基金和股权融资的方式募集，并不涉及并购贷，为此管理人和战略投资者也签署了协议约束出资。为进一步保障项目落地的安全性，智路资本和建广资产已累计缴纳 40 亿元的履约保证金，同时未来如果违约还将缴纳重整投资金额 15% 的违约赔偿。管理人要求，战略投资者最晚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之前要完成出资到位。

2. 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最新进展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已投入资金 [注]
1	海宁中高端交换机生产线建设项目	20,038.66	20,038.66	675.47
2	深圳网络设备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25,161.85	25,161.85	7,425.97
3	智能终端通信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	5,196.57	5,196.57	519.88
合计		50,397.08	50,397.08	8,621.32

[注]已投入资金统计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已投入的资金主要为设备采购款及预付款。其中，海宁中高端交换机生产线建设项目所租赁的新华三电子信息产业园的厂房已完成建设，公司预计于 2022 年 1 月开始启动装修工作，于 2022 年 5 月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并进行试生产；深圳网络设备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智能终端通信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是在深圳现有厂房实施，已购置部分设备进行投产，并支付了一部分设备的预付款。

（二）紫光集团债务违约及破产重组对新华三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1. 紫光集团债务违约及破产重组对新华三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1）紫光股份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

针对紫光集团破产重组进展情况，紫光股份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告说明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公告的具体内容如下：

“紫光集团本次重整方案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但

重整计划草案尚须经债权人会议表决并经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后方能生效，尚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截至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

(2) 新华三股权结构和公司治理结构有利于新华三稳定运营

2016 年，紫光股份收购华三 51%股权之前，惠普公司持有华三 100%的股权，目前惠普公司仍持有新华三 48%的股份。

目前，新华三董事会共四个席位，紫光股份指派两名董事、惠普公司指派两名董事，新华三的股东在董事会层面共同决策。

新华三的核心业务部门，包括研发、采购、销售部门的中层管理人员主要由原华三人员担任。2016 年，紫光股份收购华三 51%股权成为控股股东后，新华三的经营管理层未出现过不利于公司发展的重大变化。紫光股份为紫光集团控股的三家 A 股上市公司之一，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完整和独立的业务体系。新华三始终保持独立经营，在全球网络设备领域形成了一定竞争优势，在国内网络设备市场具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和行业地位。新华三的股权结构虽然经历了几次变动，依旧保持良好的经营状况，最近十年的营业收入均保持了逐年增长。惠普公司作为新华三的老股东，在董事会四个席位中拥有两个席位，能对新华三产生重大影响，能够降低紫光集团债务违约及破产重组而导致紫光股份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影响，确保新华三经营管理层不会出现不利于公司发展的重大变化，不会出现对新华三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紫光股份、新华三市场地位突出，技术实力强，经营情况良好

2021 年，紫光股份深度布局“芯—云—网—边—端”产业链，把握城市和行业发展重构机遇，依托多年 ICT 技术积累和数字化经验，以“同构混合云”云平台为基础，持续加强“云智原生”核心能力、数字化转型的顶层设计能力和全面整合生态合作伙伴的资源能力，赋能行业客户数字化转型。紫光股份 ICT 基础设施及服务业务快速增长，智慧城市、智慧医疗、智慧交通、智慧教育等智慧类项目持续增加。

根据 IDC、Gartner、计世资讯的相关统计数据，新华三的产品市场占有率均位居前列，2018 年度至 2021 年上半年各产品类别国内市场份额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上半年
中国以太网交换机市场份额	33.2%	35.5%	35.0%	38.7%
中国企业网路由器市场份额	27.2%	27.9%	30.8%	29.3%
中国企业级 WLAN 市场份额	31.1%	30.9%	31.3%	28.0%

在中国以太网交换机市场份额持续保持市场份额第二，并于 2021 年上半年升至第一，中国企业网路由器市场份额持续保持市场份额第二，中国企业级 WLAN 市场份额连续十二年保持市场份额第一。

2021 年上半年，紫光股份营业收入达到 307.50 亿元，同比增长 20.11%，其中 ICT 基础设施及服务业务实现收入 187.57 亿元，同比增长 28.03%，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61%，紫光股份整体收入结构持续优化。紫光股份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6 亿元，同比增长 8.08%。控股子公司新华三持续聚焦国内企业业务、国内运营商业务和国际业务三大市场，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97.03 亿元，同比增长 18.52%，实现净利润 14.70 亿元，同比增长 11.71%。2021 年 1-9 月，紫光股份营业收入达到 476.24 亿元，同比增长 15.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2 亿元，同比增长 29.39%。

综上所述，新华三具有稳定的公司治理结构、良好的经营状况和行业领先地位，紫光集团债务违约及破产重组事项对新华三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2. 紫光集团债务违约及破产重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1) 公司下游网络设备品牌商的竞争格局稳固，公司与大部分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

公司下游网络设备品牌商的竞争格局稳固，国内超过 90% 的市场份额由华为、新华三、星网锐捷、思科、迈普等五大品牌商占据。根据 IDC 2016 年至 2021 年上半年的统计数据，国内交换机、企业级路由器市场的前五大品牌商竞争格局较为稳定，且市场份额合计呈现逐年集中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国内交换机前五大品牌商的竞争格局稳定，合计市场份额由 2016 年的 89.5% 提升至 2021 年上半年的 95.5%，具体如下：

排名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品牌商	份额	品牌商	份额	品牌商	份额

1	华为	34.0%	华为	34.8%	华为	37.6%
2	新华三	24.1%	新华三	34.7%	新华三	34.4%
3	思科	16.4%	思科	14.0%	思科	12.6%
4	惠普	7.6%	锐捷	7.9%	锐捷	8.0%
5	锐捷	7.4%	迈普	1.7%	迈普	1.4%
合计	-	89.5%	-	93.1%	-	94.0%
排名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上半年	
	品牌商	份额	品牌商	份额	品牌商	份额
1	华为	38.2%	华为	40.0%	新华三	38.7%
2	新华三	36.9%	新华三	36.2%	华为	37.7%
3	锐捷	8.9%	锐捷	12.2%	锐捷	12.4%
4	思科	8.4%	思科	5.4%	思科	5.3%
5	迈普	1.6%	迈普	1.5%	迈普	1.4%
合计	-	94.1%	-	95.3%	-	95.5%

国内企业级路由器前五大品牌商 2016 年至 2021 年上半年的竞争格局稳定，合计市场份额由 2016 年的 85.6%提升至 2021 年上半年的 93.4%，具体如下：

排名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品牌商	份额	品牌商	份额	品牌商	份额
1	华为	30.0%	华为	42.9%	华为	47.2%
2	新华三	20.7%	新华三	26.2%	新华三	27.1%
3	思科	18.8%	思科	11.4%	思科	7.4%
4	迈普	8.7%	迈普	7.0%	迈普	7.3%
5	惠普	7.4%	锐捷	4.8%	锐捷	4.3%
合计	-	85.6%	-	92.3%	-	93.3%
排名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上半年	
	品牌商	份额	品牌商	份额	品牌商	份额
1	华为	46.1%	华为	47.3%	华为	52.5%
2	新华三	27.9%	新华三	30.8%	新华三	29.3%
3	迈普	7.1%	迈普	6.7%	迈普	5.5%
4	思科	6.0%	思科	3.6%	思科	3.3%

5	锐捷	3.9%	锐捷	3.6%	Juniper	2.8%
合计	-	91.0%	-	92.0%	-	93.4%

公司为上述国内交换机、企业级路由器市场前五大品牌商的合格供应商，与大部分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

公司与新华三自 2010 年开始合作已连续 12 年，合作规模逐年扩大，合作产品线逐年丰富。公司产品质量优异，与新华三合作不断深入，报告期内为新华三的优秀供应商；公司深度参与新华三产品研发，产品定制化程度高，客户粘性强。因此，公司与新华三合作具有稳定性。同时，网络设备行业发展前景良好，新华三行业地位突出，优势明显，公司与新华三合作在研产品较多、在手订单充足，公司与新华三合作具有可持续性。

随着公司向 S 客户、小米、浪潮思科等新客户的销售收入迅速提升，公司向新华三销售集中的情形已经得到有效改善，2021 年 7-11 月销售占比已下降至 61.93%。2021 年 7-11 月公司对神州数码、小米、S 客户、浪潮思科等客户的销售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1 年 7-11 月销售金额	2021 年 7-11 月销售占比
S 客户	34,082.63	33.04%
小米	2,566.46	2.49%
神州数码	1,737.67	1.68%
浪潮思科	594.50	0.58%
小计	38,981.25	37.79%
新华三	63,879.96	61.93%

注：2021 年 7-11 月销售数据未经审计

(2)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报告期各期公司向新华三销售产品形成的应收账款均按照信用政策全部收回，公司的 12 个月滚动订单金额仍在持续增加

新华三拥有良好的商业信用和资金实力，回款速度较快。报告期各期公司向新华三销售产品形成的应收账款均按照信用政策全部收回。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公司对新华三的销售和回款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当年销售收入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比例	是否存在违约情形
2021 年 1-9 月	104,293.30	13,445.67	100.00%	否
2020 年度	121,078.42	10,249.93	100.00%	否
2019 年度	91,083.49	12,200.80	100.00%	否
2018 年度	76,560.33	8,673.74	100.00%	否

(3) 公司业务增长较好，在手订单充足

报告期内，公司新产品开发能力逐渐增强，每年为新华三、S 客户立项开发新产品的型号数量不断增加，公司对新华三和 S 客户的销售收入也逐年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新华三	104,293.30	121,078.42	91,083.49	76,560.33
S 客户	25,716.68	12,630.45	1,624.53	1,441.55

公司 2020 年度向 S 客户的销售收入加速增长，新立项开发产品型号数量也实现了同比大幅增长，由 2019 年度的 99 个型号增长至 2020 年度的 187 个型号，2021 年 1-11 月，公司为 S 客户研发的新产品型号数量达 264 个。随着公司为 S 客户新开发产品数量的逐年快速增加，公司向 S 客户实现大规模批量供货的产品也越来越多。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主要客户的在手订单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在手订单金额（万元）
1	新华三	169,568.00
2	S 客户	142,097.08
3	神州数码	4,372.96
4	浪潮思科	1,595.23
总计		317,633.27

综上所述，新华三市场地位稳定，公司与新华三合作的深度与广度不断加强，具备与新华三长期、稳定合作的基础，公司主要客户的在手订单充足，紫光集团债务违约及破产重组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三) 进一步完善相关风险披露

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已进行风险披露。

(四) 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1.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1) 取得 IDC 数据，了解全球及国内交换机、路由器及无线产品的市场竞争具体情况以及新华三市场占有率；

(2) 查阅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情况，获取公司资金使用明细表，了解募投项目的投入情况，并访谈了公司财务总监，了解募投项目的最新进展；

(3) 查询紫光集团和新华三工商信息、定期报告等了解紫光集团基本情况、新华三的基本情况，分析相关事件对新华三、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4) 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官网平台上公开披露的紫光集团债券公告，了解紫光集团破产重组的最近进展；

(5) 查阅紫光股份定期报告，了解紫光股份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情况；

(6) 查询紫光股份公开披露信息、紫光股份收购新华三时非公开发行预案，了解新华三股权结构、发展历史等信息；

(7) 获取并查阅公司银行流水，核查新华三回款情况。

2. 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新华三具有稳定的公司治理结构、良好的经营状况和行业领先地位，紫光集团债务违约及破产重组事项对新华三的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新华三的行业地位突出，公司与新华三合作的深度与广度不断加强，具备与新华三长期、稳定合作的基础，公司主要客户的在手订单充足，紫光集团债务违约及破产重组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二、关于最终供应商函证

申请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1) 发行人通过供应链服务外包商进口的原材料主要为境外采购的芯片、被动元器件、其他电子元器件等，其中采购金额较大的芯片原厂品牌包括 MARVELL、REALTEK、MTK、Qualcomm、SK Hynix、SkyHigh Memory、MXIC、MICRON 等。(2) 中介机构对报告期采购金额较大的终端供应商进行函证，发函比例分别为 66.35%、71.06%、71.86%、65.87%，回函比例分别

为 62.11%、23.30%、72.21%、72.07%。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1) 说明 2021 年 1-6 月发函比例较 2020 年大幅下降的原因。(2) 说明 2019 年终端供应商回函比例较低的原因，采取的替代测试、其他补充核查程序及最终核查结论。（意见落实函问题三）

（一）说明 2021 年 1-6 月发函比例较 2020 年大幅下降的原因

我们对采购业务函证的终端供应商系指向公司供货的各品牌代理商，2021 年 1-6 月发函比例较 2020 年度大幅下降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向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晔）、富威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威）两大终端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下降导致。

1. 公司与终端供应商的具体合作模式

公司采购部通过 ERP 生成采购订单，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终端供应商下达采购指令，同时委托供应链服务商代为执行境外采购业务，供应链服务商负责接收、查验、包装、整理、仓储、装卸、商检、报关、运输公司采购的货物。终端供应商将货物运输至香港，由供应链服务商或其委托方接收后进行报关，然后将货物送至公司指定地点，公司通过供应链服务商与终端供应商进行采购货款结算。

2. 公司采购的原厂品牌及代理商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年度采购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境外原厂品牌、原厂基本情况介绍、公司从原厂购买原材料的销售代理商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厂品牌	境外原厂基本情况	向公司供货的代理商
（一）主控芯片			
1	Marvell	美满电子，总部位于美国硅谷，提供范围广泛且极具创新性的数据基础设施半导体解决方案产品组合，涵盖计算、网络、安全及存储领域	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凡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	Cavium	总部位于美国，全球领先的多核 MIPS 和 ARM 处理器提供商，2018 年 7 月被 Marvell 收购	安利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Realtek	瑞昱半导体（2379.TW），总部位于台湾新竹，国际知名 IC 专业设计公司，已成功开发出多种领域的应用集成电路，产品线横跨通讯网路、电脑周边、多媒体等技术	富威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弘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MTK	联发科（2454.TW），总部位于台湾，全球第四大无晶圆半导体公司，核心	亚矽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品佳股份有限公司、联硕国际股份有限

序号	原厂品牌	境外原厂基本情况	向公司供货的代理商
		业务包括移动通信、智能家居和汽车电子	公司
5	Qualcomm	高通，总部位于美国，全球领先的无线科技创新者，也是 5G 研发、商用与实现规模化的推动力量，应用于手机、汽车、移动计算、网络设备和物联网行业	润欣勤增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6	Atheros	总部位于美国，全球知名的 Wi-Fi 芯片制造商，2011 年被 Qualcomm 收购	润欣勤增科技有限公司
7	Richwave	立积电子（4968.TW），总部位于台湾，致力于射频前端晶片器件（RF IC）之开发及设计，已成为全球主要的 Wi-Fi 射频前端元件供应商之一	康力电子有限公司

（二）存储芯片

8	Hynix	SK 海力士，总部位于韩国，全球领先的半导体厂商，在韩国利川与青州、中国无锡与重庆设有四个生产基地，主要产品为存储半导体和非存储半导体	Macnica Cytech Limited、翊力（香港）有限公司、海力迅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建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Quiksol International HK Pte Ltd
9	SkyHigh Memory	总部位于香港，是赛普拉斯（Cypress）和 SK 海力士的合资公司，在全球范围内提供领先的 SLC NAND 存储解决方案，为消费者、网络、工业及汽车市场客户提供稳定的优质 NAND 产品	建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	Mxic	旺宏电子（2337.TW），总部位于台湾新竹，一家全球非挥发性内存整合组件领导厂商，提供 ROM 只读存储器、NOR 闪存、NAND 闪存等解决方案，应用于消费、通讯、计算机、工业、汽车电子、网通等领域	联芯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1	Micron	镁光，总部位于美国，全球知名的存储半导体公司，产品包括各种类别的存储半导体，应用于 5G、汽车、消费、移动、工业互联网、网络等领域	Macnica Cytech Limited、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	Esmt	晶豪科技（3006.TW），总部位于台湾新竹，主要业务包含自有品牌之 IC 产品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主要产品包括内存，混合信号芯片及系统 IC 产品	志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3	Nanya	南亚科技（2408.TW），总部位于台湾，专注于存储芯片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 DRAM 芯片、晶圆制造、设计	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序号	原厂品牌	境外原厂基本情况	向公司供货的代理商
		开发等	
14	Winbond	华邦（2344.TW），总部位于台湾，一家专业的内存集成电路公司，核心产品包含编码型闪存、TrustME® 安全闪存、利基型内存及行动内存等	弘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15	Samsung	三星集团，成立于 1938 年，是韩国的知名公司之一，业务涉及电子、金融、机械、化学等众多领域	海力迅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三) 其他芯片			
16	TI	德州仪器，总部位于美国德州，一家全球性的半导体公司，致力于设计、制造、测试和销售模拟和嵌入式处理芯片，应用于工业、汽车、个人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和企业系统等市场	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Texas Instruments China Sales Limited、艾睿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17	Lattice	莱迪思半导体，总部位于美国，主要产品包括可编程逻辑器件、视频互连 ASSP 产品、IP 和参考设计、软件工具等，应用于通信、工业和消费电子等领域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18	NXP	恩智浦，总部位于荷兰，一家全球性的半导体公司，产品和解决方案应用于安全互联汽车、通信基础设施、工业、移动设备、智慧城市和智慧家居等领域	品佳股份有限公司
19	Skyworks	总部位于美国，全球知名的无线网络领域的高性能模拟半导体公司	润欣勤增科技有限公司、香港瑞联电子有限公司
20	Pericom	Diodes Incorporated (Nasdaq: DIOD) 总部位于美国，全球知名的分立、逻辑、模拟和混合信号半导体标准产品的制造商和供应商	丰宝贸易香港有限公司、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1	ON	ON Semiconductor（安森美半导体）(Nasdaq: ONNN)，总部位于美国，是计算机、通信、消费产品、汽车、工业、医疗、军事、航空市场高性能、高能效硅方案供应商，产品系列包括电源管理、信号、逻辑、分立及定制器件	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昌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TTI ELECTRONICS ASIA PTE LTD、Quiksol International HK Pte Ltd、中明科技有限公司
22	Fairchild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总部位于美国，主要生产逻辑、模拟、混合信号 IC 和分立元件，已于 2016 年被 ON Semiconductor 收购	富昌电子（香港）有限公司、图科电子有限公司、品尚电子发展有限公司、新晔电子（香港）有限公司、安富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原厂品牌	境外原厂基本情况	向公司供货的代理商
23	Exar	Exar Corporation (Nasdaq: EXAR), 总部位于美国, 是全球宽带通信 IC 制造商, 专门为全球通讯市场提供高性能模拟和混合信号 IC 产品, 同时也提供视频图像类 IC 产品	图科电子有限公司、创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	ST	意法半导体, 总部位于瑞士, 是世界最大的半导体公司之一, 在很多市场居世界领先水平。意法半导体是世界第一专用模拟芯片和电源转换芯片制造商, 世界第一大工业半导体和机顶盒芯片供应商, 而且在分立器件、手机相机模块和车用集成电路领域居世界前列	图科电子有限公司、富昌电子(香港)有限公司、Louis Yen Singapore PTE LTD、艾睿电子有限公司、Quiksol International HK Pte Ltd、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5	Microsemi	Microsemi Corporation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 (Nasdaq: MCHP) 的全资子公司, 总部位于美国, 是一家领先的高性能模拟和混合信号集成电路及高可靠性半导体设计商、制造商和营销商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26	IC+	九暘电子 (IC PLUS Corp.), 总部位于台湾新竹, 是专业电脑网络通讯 IC 设计公司	乐高集团有限公司

(四) 其他电子元器件

27	E&E	E&E Magnetic Products Limited, 总部位于香港, 是 Elec&Eltek 集团成员, 是世界领先的高质量电子元件制造商之一, 包括印刷电路板、液晶显示器和磁性产品	E & E Magnetic Products Limited
28	Kyocera	京瓷, 总部位于日本, 在全球的事业涉及汽车等工业零部件、半导体零部件、电子元器件、信息通信、办公文档解决方案等多个领域	瑞鸿图(国际)有限公司、润欣勤增科技有限公司
29	FCI	France Cargo International Company 总部位于法国, 是全球电子连接器的主要设计者、生产商和供应商, 其产品应用于汽车、通信、消费类电子、数据处理、工业机械等广大领域	FCI PRC Limited、亚讯科技有限公司
30	Delta	台达成立于 1971 年, 总部位于台湾, 为全球提供电源管理及散热解决方案, 在交换式电源供应器产品为世界第一的领导厂商, 并且在多项产品领	Delta Electronics (Thailand) PCL.、DELTA ELECTRONICS、INT'L (SINGAPORE) PTE.、BCT TECHNOLOGY (HK) CO., LIMITED、E &

序号	原厂品牌	境外原厂基本情况	向公司供货的代理商
		域亦居世界级的领导地位，其中包括E Magnetic Products Limited、提供电源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视讯显示器、工业自动化、网络通讯产品、与可再生能源相关产品	Pulse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3. 文晔、富威采购金额占比下降导致 2021 年 1-6 月发函比例下降

2018 年-2021 年 6 月，公司的终端供应商中，文晔和富威均为前两大供应商，其他供应商较为分散。除文晔、富威之外，报告期各期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均低于当期通过供应链服务外包商采购总额的 5%。

报告期各期我们主要对文晔和富威当期采购额进行函证，并抽取该业务模式下其余供应商进行函证，各期函证比例均在 65%-75%左右。另外，我们获取了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链服务外包商对应业务所有的对账单，与公司的采购入库明细表进行核对，核对未发现异常。

2021 年 1-6 月发函比例较 2020 年下降 5.99 个百分点，与 2018 年基本持平，主要系公司向文晔、富威采购金额占比略有下降导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通过供应链服务商采购金额（折合人民币）①	22,055.74	42,712.02	31,496.39	29,074.13
向文晔、富威采购金额（折合人民币）②	13,464.38	29,014.57	22,380.38	16,628.13
向文晔、富威采购金额占比③=②/①	61.05%	67.93%	71.06%	57.19%
除文晔、富威外，该业务模式下剩余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④=100.00%-③	38.95%	32.07%	28.94%	42.81%
除文晔、富威外，该业务模式下剩余供应商家数（家）⑤	58	66	65	79
函证终端供应商总家数（家）⑥	3	4	2	4
函证终端供应商总采购金额⑦	14,528.12	42,712.02	31,496.39	29,074.13
函证比例⑧=⑦/①	65.87%	71.86%	71.06%	66.35%
回函及替代测试确认金	14,528.12	42,712.02	31,496.39	29,074.13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额⑨				
回函及替代测试确认比例⑩=⑨/①	65.87%	71.86%	71.06%	66.35%

综上,2021 年 1-6 月发函比例较 2020 年大幅下降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向文晔、富威两大终端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下降所致,回函确认比例达到 65.87%。

(二) 说明 2019 年终端供应商回函比例较低的原因,采取的替代测试、其他补充核查程序及最终核查结论

1. 2019 年终端供应商回函比例较低的原因

2018 年-2021 年 6 月,公司通过供应链服务外包商向终端供应商进行采购业务的第一大终端供应商均系文晔。2019 年终端供应商回函比例较低系公司 2019 年度向文晔采购额折算人民币 14,978.32 万元,占当期公司通过供应链服务外包商采购总额的 47.56%,我们当时向文晔发函询证,由于 2020 年初疫情的原因,未收到文晔的回函,导致 2019 年度该业务回函比例仅为 23.30%,我们执行了替代测试程序,回函及替代测试确认比例为 71.06%。2021 年我们重新对文晔 2019 年度数据进行函证并取得回函,重新统计 2019 年度回函确认比例为 71.06%。

2. 采取的替代测试、其他补充核查程序及最终核查结论

(1) 我们采取的替代测试、其他补充核查程序如下:

1) 了解报告期内公司与采购相关(包括通过供应链服务外包商进行境外采购)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获取了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通过供应链服务外包商进行境外采购的采购明细,了解终端采购情况和采购原材料的到货及生产使用情况,分析原材料的验收入库与向供应链服务外包商支付货款的匹配关系;

3) 获取公司与供应链服务外包商签订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协议》,分析供应链服务外包商代付货款的合理性;

4) 检查未回函终端供应商相关采购订单、采购发票、入库单、验收单、对账单等原始凭证;

5) 检查公司当期及期后向供应链服务外包商付款的凭证;

6) 访谈 2019 年主要未回函终端供应商文晔,了解公司的采购及付款情况,

了解双方合作情况，是否存在纠纷；

7) 向文晔补充函证 2019 年交易金额，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已取得回函确认交易情况。

(2) 最终核查结论

我们针对未回函终端供应商实施替代程序及其他补充核查程序，进一步确认了相关交易的真实性与准确性。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向终端供应商对应采购交易真实、准确。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85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浙江省财政厅
2019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开展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仅为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提供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营业，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2021年3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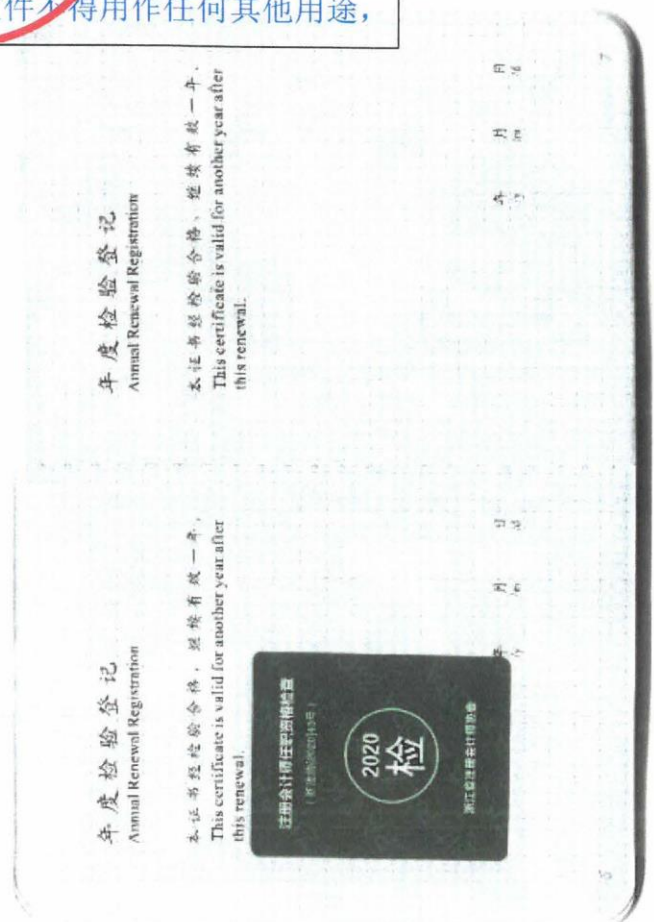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特殊普通合伙)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金顺兴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证书编号: 3300000118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7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刘洁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08-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2031977080737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为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刘洁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刘洁
33000001182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有效一年。
er year after

年 月 日
/y /m /d